

出埃及記要道略解 第四十二講

我們打開出埃及記，讀第卅七章 1 至 29 節：「比撒列用皂莢木作櫃，長二肘半，寬一肘半，高一肘半。裏外包上精金，四圍鑲上金牙邊。又鑄四個金環，安在櫃的四腳上，這邊兩環，那邊兩環。用皂莢木做兩根杠，用金包裹。把杠穿在櫃旁的環內，以便抬櫃。用精金做施恩座，長二肘半，寬一肘半。用金子錘出兩個基路伯來，安在施恩座的兩頭，這頭做一個基路伯，那頭做一個基路伯，二基路伯接連一塊，在施恩座的兩頭。二基路伯高張翅膀，遮掩施恩座，基路伯是臉對臉，朝著施恩座。」

他用皂莢木做一張桌子，長二肘，寬一肘，高一肘半。又包上精金，四圍鑲上金牙邊。桌子的四圍各做一掌寬的橫樑，橫樑上鑲著金牙邊。又鑄了四個金環，安在桌子四腳的四角上。安環子的地方，是挨近橫樑，可以穿杠抬桌子。他用皂莢木做兩根杠，用金包裹，以便抬桌子。又用精金做桌子上的器皿，就是盤子、調羹，並奠酒的瓶和爵。

他用精金做一個燈臺，這燈臺的座和幹，與杯、球、花，都是接連一塊錘出來的。燈臺兩旁杈出六個枝子，這旁三個，那旁三個。這旁每枝上有三個杯，形狀像杏花，有球、有花，那旁每枝上也有三個杯，形狀像杏花，有球、有花。從燈臺杈出來的六個枝子都是如此。燈臺上有四個杯，形狀像杏花，有球、有花。燈臺每兩個枝子以下有球，與枝子接連一塊；燈臺杈出來的六個枝子都是如此。球和枝子是接連一塊，都是一塊精金錘出來的。用精金做燈臺的七個燈盞，並燈臺的蠟剪和蠟花盤。他用精金一他連得做燈臺和燈臺的一切器具。

他用皂莢木做香壇，是四方的，長一肘，寬一肘，高二肘。壇的四角與壇接連一塊。又用精金把壇的上面與壇的四面，並壇的四角包裹，又在壇的四圍鑲上金牙邊。做兩個金環，安在牙子邊以下，在壇的兩旁、兩根橫撐上，作為穿杠的用處，以便抬壇。用皂莢木做杠，用金包裹。又按做香之法做聖膏油和馨香料的淨香。」

皂莢木包金的含義

第卅七章裏講到，這些在神面前所用的東西有一個特點，就是都要用金子包裹。但所用的木頭卻不是什麼好木頭，乃是皂莢木。皂莢木上的皂莢，我們可以拿下來泡水洗衣服，長長的像豆角一樣，那就是皂莢。這皂莢木很結實，也不重（不像檀香木那麼重），很輕，不算什麼好木頭。這意思是什麼呢？凡在神面前事奉的人（神的器皿），原來都是從卑賤中所揀選出來的，不是什麼高貴的人。但一到神面前就分別為聖，要包上金子。金子代表神的性情。

以前在會幕裡是用這些器具，但今天就沒有這些東西了，都是人在教會裏事奉神。我們每一個事奉的人都是神的器皿，都在神面前有用處，各盡其職，各按其位，互相配搭，陳設得整齊，安排得合適。原本我們這些人都不是什麼高貴的人，在神面前都是卑賤的、貧窮的、無有的，都好像是皂莢木，但是我們一到神面前，拿金子一包，就不得了，有了神的性情，就金碧輝煌，變得美輪美奐。

親愛的弟兄姊妹們，我們如果沒有事奉神，我們就是非常卑微、貧賤。我們看哥林多前書第一章 26 至 29 節，說到神揀選人的原則：「弟兄們哪，可見你們蒙召的，按著肉體有智慧的

不多，有能力的不多，有尊貴的也不多。神卻揀選了世上愚拙的，叫有智慧的羞愧；又揀選了世上軟弱，叫那強壯的羞愧。神也揀選了世上卑賤的，被人厭惡的，以及那無有的，為要廢掉那有的，使一切有血氣的，在神面前一個也不能自誇。」

那我們怎麼能夠變成好呢？像我們這些卑賤的、沒有智慧的、沒有能力的、愚拙的、軟弱的，應當怎樣做呢？後面第30節就說了：「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裏是本乎神，神又使祂成為我們的智慧、公義、聖潔、救贖。」「祂」是指著耶穌基督。本來我們是愚拙的，但當我們信了耶穌基督，就有了得救的智慧、有了從上面來的智慧。我們能夠稱義，有了公義、有了聖潔。因為主耶穌作我們的生命，我們披戴基督，基督住在我們裏面，我們又披戴基督，又在基督裏，這樣就把我們包裹起來了，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的美麗把我們包裹起來，所以「祂」成為了我們的救贖。「如經上所記：『誇口的，當指著主誇口。』」（哥林多前書第一章31節）所以，叫「一個也不能自誇」。

我們這些皂莢木在神面前有這麼大的用處，能夠成為聖殿裏的器皿（在神面前的器皿），都是因為主耶穌基督的關係。主成為我們的聖潔、公義、智慧、救贖，不是我們自己，所以，會幕裏的這些物件都是預表。

舊約的預表 新約的實現

我們又看見金燈臺，還有約櫃，櫃子上面有施恩座。這個預表非常重要，約櫃是神與人立約的證據。約櫃裏面有什麼？我們看在新約裏這些預表的記載，希伯來書第九章1至9節：

「原來前約有禮拜的條例和屬世界的聖幕。因為有預備的帳幕，頭一層叫作聖所，裏面有燈臺、桌子和陳設餅。」這裏說頭一層叫聖所，這就是那帳幕。

「第二幔子後又有一層帳幕，叫作至聖所，有金香爐（「爐」或作「壇」），有包金的約櫃，櫃裏有盛嗎哪的金罐和亞倫發過芽的杖並兩塊約版。櫃上面有榮耀基路伯的影罩著施恩座。這幾件我現在不能一一細說。這些物件既如此預備齊了，眾祭司就常進頭一層帳幕，行拜神的禮。至於第二層帳幕，惟有大祭司一年一次獨自進去，沒有不帶著血為自己和百姓的過錯獻上。聖靈用此指明，頭一層帳幕仍存的時候，進入至聖所的路還未顯明。那頭一層帳幕作現今的一個表樣。」

因此，這是一個預表。這裏所預備的會幕和這些物件（既如此預備齊了），都是一個表樣。「所獻的禮物和祭物，就著良心說，都不能叫禮拜的人得以完全。這些事，連那飲食和諸般洗濯的規矩，都不過是屬肉體的條例，命定到振興的時候為止。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，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，經過那更大、更全備的帳幕，不是人手所造，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。」（希伯來書第九章 9 至 11 節）

靠耶穌基督的寶血進到神面前

耶穌已經進入天上的聖所，耶穌流血、救贖我們，那千千萬萬的牛羊不過是預表主耶穌，這整個帳幕也是預表主耶穌。我們看希伯來書第十章有更詳細地說明，第 19 節：「弟兄們，我們既因耶穌的血，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，」主耶穌釘十字架的時候，有一個兵丁去刺耶穌的肋骨

旁，就有血和水流出來。當然，耶穌頭上戴著荊棘冠冕也流了血，耶穌釘十字架的手上有釘痕也流血，腳釘在十字架的木頭上也流血，耶穌的寶血就從祂的身上流出來，血流盡了才流水。醫學家都知道，人若流血流盡了就流水，所以，有血和水從主耶穌的肋旁流出來，耶穌的寶血就這樣為我們流出來，這一流出來就是通往至聖所的路。當時聖殿裏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、磐石也崩裂。那幔子（基路伯影罩著施恩座的幔子）裂開了，當中就有一條路通入至聖所。所以，沒有攔阻了，我們可以直接進到神的施恩寶座前，蒙憐憫、得幫助，我們可以直接進去了。我們的大祭司，祂把路給我們打開了，今天我們每一個人靠著耶穌的血都能進到神面前，來到施恩座前求告。

希伯來書第四章說明我們這位大祭司把路給我們打開了，我們可以坦然無懼地進到神的面前求恩典。第四章 14 至 16 節：「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，就是神的兒子耶穌。便當持定所承認的道。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，祂也曾凡事受過試探，與我們一樣；只是祂沒有犯罪。所以我們只管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為要得憐恤，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」所以，這位大祭司已經把罪給我們除掉了，我們可以坦然無懼地進前了。

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

約櫃和基路伯影罩著的施恩座都是預表，這些事都預表主耶穌要為我們獻祭。這律法所規定的一切東西都是預表耶穌基督，是讓我們知道將來有一位要這樣救我們。歌羅西第二章 16 節：「所以不拘在飲食，或節期、月朔、安息日，都不可讓人論斷你們。這些原是後事的影兒，那形體卻是基督。」所以，在羅馬書第十章 4 節說：「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」。

在舊約摩西五經（也叫律法書）裏規定得這麼詳細，所造的這些東西其實都是指著耶穌基督說的。約櫃裏有兩塊法版，有盛嗎哪的金罐，還有亞倫發過芽的杖，這些東西都是預表，約櫃也是預表。耶穌基督與我們立約，祂和我們另立新約，祂是那位復活的權柄（亞倫發芽的杖），祂傳神的話給我們，讓我們在愛裏完成神的誠命。我們要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愛主我們的神，也要愛人如己，這就是約版的新命令。金罐裏盛的嗎哪就是我們今天屬靈的食物，也是我們的神——耶穌所傳神的話。

在約櫃上有施恩座，有基路伯的影罩著。現在我們可以坦然無懼到施恩座前，求神的恩典、作隨時的幫助。當耶穌來了，這一切的預表都變成實體。弟兄姊妹們，我們所看的舊約，費了這麼大的功夫所描寫的事，都是預表耶穌基督。出埃及記第卅七章中的約櫃也是神用來預表主耶穌基督的救贖。

燈臺預表教會

燈臺的預表又是什麼呢？是教會，請看這燈臺在聖經裏的說明，啟示錄第一章20節說到七個燈臺就是七個教會，「論到你所看見，在我右手中的七星和七個金燈臺的奧秘，那七星就是七個教會的使者，七燈臺就是七個教會。」所以，一個燈臺就是一個教會，燈臺是教會的預表。在啟示錄裏的七個教會，就是以弗所，士每拿，別迦摩，推雅推喇，撒狄，非拉鐵非，老底嘉這七個教會。燈臺預表教會，是用一他連得精金錘出來的，連一切器具都是如此。

所有燈臺上一切的器皿都是用金子錘出來的。每一個在教會裏事奉的弟兄姊妹，你要讓神

錘（金子原來是一整塊的）。當你得救了，有耶穌基督的生命（神的性情），你是一個金子，但金子不是就這樣擺上去，還要錘，錘得越多、窩兒越大，所有的花、球、枝子、燈盞，都是錘出來的。所以，教會裏每一個負責的、屬靈的弟兄姊妹要配搭起來，神要把我們聚在一起，然後錘我們，把我們錘成一個教會。

全本聖經是為基督作見證

大祭司要照顧燈盞、要加油。你看這裏還有燈剪、蠟剪和蠟花盤，燈裏還有油，作馨香的膏油（聖膏油），按作香之法作膏油。這金燈臺上要加油，每一個教會的大祭司要經常地巡視。我們看啟示錄第一章，就有這副圖畫，主耶穌經常巡行在教會裏，為燈臺加油。啟示錄第一章有七個教會以弗所，士每拿，別迦摩，推雅推喇，撒狄，非拉鐵非，老底嘉。第12至16節「我轉過身來，要看是誰發聲與我說話；既轉過來，就看見七個金燈臺（燈臺就是教會）。燈臺中間有一位好像人子，身穿長衣，直垂到腳，胸間束著金帶。祂的頭與髮皆白，如白羊毛，如雪，眼目如同火焰，腳好像在爐中鍛煉光明的銅，聲音如同眾水的聲音。祂右手拿著七星，從祂口中出來一把兩刃的利劍，面貌如同烈日放光。」大祭司穿著長袍、束著金帶，在燈臺中間行走，做什麼呢？祂在那裏加油、在那裏照顧燈盞。所以，教會在這裏就形容出來了。

出埃及記裏記述這許多東西，描寫這些細節，其實都是預表，所有的安排都有屬靈的意思。我們若詳細考察那些細節，就不得了。每一個燈臺上的杯、燈臺上的花、燈臺上的球、燈臺上的燈盞，都有講究，都是用金子打的。我們這裏只是「略解」，讓大家知道所有舊約裏會幕中的一切器具，是比撒列用巧工作出來的，寫在聖經上都是預表基督。

所以，全本聖經是為基督作見證。主耶穌說：「你們查考聖經，因你們以為內中有永生，給我作見證的就是這經。」（約翰福音第五章 39 節）我們讀每一章每一節聖經都看見主耶穌基督。弟兄姊妹們，這就是神啟示的方法；舊約是預表，新約是實體，所有教會的建造都寫在舊約的啟示裏。